
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福建中科亚创动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核查报告



(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)

二零一九年三月
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安证券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福建中科亚创动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科动漫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关于发布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〉的通知》、《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对中科动漫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，并出具本专项核查报告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18年公司共完成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行为，募集资金总额为10,000,000.00元。

（一）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

截至 2018 年 9 月 20 日，公司已收到全部投资者以货币缴纳的出资额人民币 10,000,000.00 元，缴存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软件园支行（账号为 4100200119200086273）。上述募集资金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，并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出具了编号为“天健验[2018]第 13-4 号”《验资报告》。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文件（股转系统函[2018]3520 号）《关于福建中科亚创动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确认，公司本次发行股票 2,000,000 股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

根据公司《2018年第1次股票发行方案》，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截至2018年12月31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募集资金总额	10,000,000.00
加：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	6,670.48
募集资金使用：补充流动资金	8,273,020.40
其中：1、发放员工工资	998,842.86
2、支付经营性贷款	5,745,267.49
3、支付研发投入	833,480.00
4、其他经营费用	695,430.05
募集资金余额	1,733,650.08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公司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和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法律法规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福建中科亚创动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2018年9月19日，公司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软件园支行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

截至2018年12月31日，公司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，公司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开户行	银行账号	募集资金余额 (元)
1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软件园支行	4100200119200086273	1,733,650.08

三、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

序号	承诺支付项目名称	是否变更项目用途	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(元)	是否符合计划
1	补充流动资金	否	8,273,020.40	是

截至2018年12月31日，公司累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8,273,020.40元，其中发放员工工资998,842.86元、用于支付经营性贷款5,745,267.49元、用于支付研发投入833,480.00元，支付其他经营费用695,430.05元。截至2018年12月31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,733,650.08元。公司募集资金均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，募集资金用途与《2018年第1次股票发行方案》规定用途保持一致。

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募集资金，符合《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》之“第十一条 挂牌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前，不得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。”的规定。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2018年12月31日，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。

五、主办券商的核查意见

主办券商核查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凭证，募集资金专项账

户银行对账单、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资料，审阅了公司《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专项报告》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管理规章制度。经核查，主办券商认为，中科动漫已按照规定建立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；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；截至2018年12月31日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用途与《2018年第1次股票发行方案》规定的用途相一致；公司不存在在取得股票发行备案函之前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；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》、《关于发布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〉的通知》、《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，本页为《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中科亚
创动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核查
报告签章页）

